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南區一樓
承辦人：歐奕廷
電話：02-27208889/1999轉8378
電子信箱：bm1827@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8月30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授建字第108323458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評選辦法、報名表、活動海報(正、副本均含附件)
(6510043_10832345881_1_ATTACH1.pdf)

主旨：為辦理108年度「臺北市建築工程圍籬綠美化評選活動」，請轉知貴會會員踴躍參加圍籬綠美化評選活動，請查照。

說明：

一、為推動本市建築工地圍籬綠美化，經本府於98年7月13日完成修訂「臺北市建築物施工中妨礙交通及公共安全改善方案」第2點，規定凡施工中之建築工地圍籬均應綠化或美化，依規定臨接10公尺以上道路的安全圍籬綠化面積至少要有二分之一，10公尺以下則可以彩繪、帆布、貼紙、或設置綠化植栽等方式美化。

二、本府為鼓勵建築開發商配合市府提昇城市美學與環保政策，推動工地圍籬綠美化、扭轉市民對建築工地嫌惡的刻板印象所做之努力，分別完成六屆之評選頒獎工作，續舉辦「108年度臺北市建築工程圍籬綠美化評選」（相關評選辦法詳附件）。

三、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08年9月30日止，評審日期為108年10

月1日至108年10月31日，惠請轉知貴會會員踴躍參加，相關評選辦法及報名表請至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網站下載（https://dba.gov.taipei/「檔案下載＞申請書下載＞施工科＞其他表格」）。

四、同函副請本府民政局所屬區公所轉知各里長推薦所轄鄰里內圍籬綠美化優良之工地。

正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臺北市政府民政局（含附件）、臺北市信義區公所（含附件）、臺北市中正區公所（含附件）、臺北市大同區公所（含附件）、臺北市中山區公所（含附件）、臺北市松山區公所（含附件）、臺北市大安區公所（含附件）、臺北市萬華區公所（含附件）、臺北市士林區公所（含附件）、臺北市北投區公所（含附件）、臺北市內湖區公所（含附件）、臺北市南港區公所（含附件）、臺北市文山區公所（含附件）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09/02 08:57:04